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張靜宜  
電話：7531873  
電子信箱：ac37310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二林鎮二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303121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宣傳DM1份(電子檔1個)(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(<https://attach.chcg.gov.tw/>)下載，附件驗證碼：MM8YQB)

主旨：有關113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「識字量測驗」開放施測暨  
「學習島嶼」使用事宜，請貴校轉知師生踴躍利用，詳如  
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教育部國教署）  
113年8月13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09350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教育部國教署為提供教師依學生識字評量結果選擇適性教  
材與教學策略，爰請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協助辦理「國民中  
小學識字能力評估計畫」，相關資訊摘要如下（詳如附  
件）：

(一)識字量測驗：施測對象為國中、國小學生，施測開放時  
間自113年8月30日(星期五)至113年10月11日(星期五)  
止，網址：<https://pair.nknu.edu.tw/literacy>。

(二)學習島嶼：使用對象為國中、國小學生與教師，網址：  
<https://pair-learn.nknu.edu.tw/learn>，網站使用時  
間不限。



三、「識字量測驗」與「學習島嶼」為同組帳密，無帳密者請由各校方管理者至前者網站提出申請。

四、對於「識字量測驗」或「學習島嶼」有任何想法，歡迎利用以下表單進行回饋：<https://forms.gle/5mzhh4ta8YBz9Cas6>。

五、檢送「識字金銀島（含「識字量測驗」及「學習島嶼」）」宣傳DM1份。

六、本案相關問題請逕洽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賴小姐（連絡電話：07-7172930轉1817；電子信箱：[pair.nknu@gmail.com](mailto:pair.nknu@gmail.com)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(國中部)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